

红古区海石湾城区排涝管网更新改造项目施工二标段 中标候选人公示

盖章（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督部门）

发布日期：2025年4月30日

项目及标段名称	红古区海石湾城区排涝管网更新改造项目施工二标段	交易编号	E6201005005008970001002
招标人	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人联系电话	0931-6216826
招标代理机构	甘肃万众聚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18793165697
开标时间	2026年4月30日09:30分	开标地点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红古分中心第一开标室
公示开始时间	2026年4月30日	公示结束时间	2026年5月5日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结果汇总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审查结果
1	甘肃金泰宇建设有限公司	合格
2	四川贤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3	甘肃捷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4	兰州天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5	甘肃炜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格
6	甘肃锦地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合格
7	甘肃中弘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评委评分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	技术标							平均扣分	投标报价得分	总得分
	评委1	评委2	评委3	评委4	评委5	评委6	评委7			
甘肃金泰宇建设有限公司	0.4	0.4	0.4	0.4	0.4	0.4	0.4	0.4	71.83	71.43
四川贤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65.13	64.53
甘肃捷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63.62	63.02

红古区海石湾城区排涝管网更新改造项目施工二标段 中标候选人公示

兰州天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64.99	64.39
甘肃炜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0.6	0.6	0.6	0.6	0.6	0.6	0.6	0.6	72.38	71.78
甘肃锦地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0.4	0.4	0.4	0.4	0.4	0.4	0.4	0.4	93.55	93.15
甘肃中弘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73.67	73.47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

序号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	被否决的原因和依据
/	/	/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

排序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甘肃锦地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中弘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炜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投标报价(万元)	424.70617	424.52862	424.280199
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天)	169	169	169
项目负责人	马正荣	赵青青	徐淑萍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及执业资格证号	注册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 甘 262181934842	注册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 甘 262181935600	注册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建造师 甘 262202107492
安全生产负责人及执业资格证号	马彦龙甘建安 C3 (2019) 000725	丁仲云甘建安 C3 (2021) 0012082	李田录甘建安C3 (2017) 0004688
技术负责人及证号	慕丽 06449209	冒立章62202313138677	李秀俊甘职中字 6353237
企业业绩	1. 兰州市红古区中心城区地下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二标段) 2. 连海园区窑街片区供热改造工程(二期)(一标段)	白银城区银山路地下综合管廊及道路改造项目施工	1. 皋兰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中水回用工程施工(三标段) 2. 瓜州县城市饮用第二水源建设项目(设备、管网及安装等)施工十一标段

红古区海石湾城区排涝管网更新改造项目施工二标段 中标候选人公示

项目负责人业绩	/	/
备 注:	<p>1. 公示中所填写内容需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保持一致。 2. 根据项目标段和包数增减中标候选人信息。</p> <p>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接收异议方式：接收地址为http://www.lzztbjd.cn:9002/website/complaint/index[兰州市工程建设招投标电子行政监督平台]），逾期不予受理。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或异议提出人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可向行政监督部门兰州市红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投诉接收异议方式：“以书面形式在线提交”，接收地址为http://www.lzztbjd.cn:9002/website/complaint/index（兰州市工程建设招投标电子行政监督平台），联系电话：0931-6210030；投诉事项未提出异议的，将不予受理。投诉应符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兰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p>	